



禁止化学武器组织

执行理事会

第三十八届会议
2004年10月12日至15日

EC-38/3
C-9/3
12 October 2004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执行理事会
关于其活动开展情况的报告
(2003年6月28日至2004年7月2日)**



EC-38/3

C-9/3

page ii

(blank page)

目 录

1. 组织事项.....	1
选举执理会主席和副主席.....	2
执理会代表的委任.....	2
执理会《议事规则》的适用.....	2
执理会的工作方法.....	3
2. 《公约》的执行情况	3
总干事的发言和报告.....	3
禁化武组织2003年报告草案.....	3
与普遍性有关的活动.....	3
核查实施报告.....	3
帮助缔约国确定《公约》第六条下新的应宣布设施的项目报告.....	4
2003年第六条视察方案的拟议扩大.....	4
对缔约国大会就履行第七条义务行动计划提出的建议.....	4
宣布的澄清.....	5
化学武器详细销毁计划.....	5
化学武器生产设施销毁与核查或改装与核查综合计划.....	5
化学武器生产设施变更的通知.....	6
第一类化学武器储存销毁期限的延展.....	8
设施协定.....	9
化学工业事项.....	10
附表化学品进出口申报的不相吻合.....	10
“自产自用”概念的理解.....	10
附表2设施协定的模式.....	11
对核准设备清单和核准设备的技术规格作的更动.....	11
新通过验证的数据清单.....	11
准备纳入禁化武组织中央分析数据库的新通过验证的数据清单.....	11
新通过验证的数据清单上化学文摘社登记号的纳入.....	11
关于2003年保密制度实施情况的报告.....	12
对《禁化武组织保密政策》的修订.....	12
质疑性视察的常备状态.....	12
第十条和第十一条实施状况.....	12
行政和财务事项.....	12
为期一年以上的合同性协议的规范化.....	13
《禁化武组织财务条例》的修正.....	13
周转基金的使用.....	13
第四和第五条收入的迟到.....	13
非因公死亡和伤残保险.....	14
按预期成果编制预算.....	14

旅行管理职能的重组.....	14
职位重新叙级.....	14
2003年预算方案间或方案内拨款的转用.....	15
3. 大会第八届会议交给执理会处理的事项.....	15
促进化学活动领域的和平目的国际合作.....	15
禁化武组织特权与豁免协定.....	15
第1类化学武器销毁期限的延展.....	15
第四和第五条费用.....	15
4. 需要大会第九届会议审议或采取行动的事项.....	16
禁化武组织2003年报告草案.....	16
第1类化学武器销毁期限的延展.....	16
对《核查附件》第七和第八部分下生产和/或消耗的宣布中“自产自用”概念的理解.....	16
建议在核准设备清单上增列一个项目.....	16
《禁化武组织财务条例》的修正.....	16
周转基金和第四和第五条收入的迟到.....	17
执理会的其他建议.....	17
5. 执理会的其他决定或行动.....	17
公积金管理委员会与前公积金管理人的讨论结果.....	17
内部监察办公室建议和外聘审计员建议的执行情况报告.....	17
《总部协定》的执行.....	17
6. 执理会正在审议的事项.....	17
化学武器事项：.....	17
化学工业和其他第六条事项：.....	18
行政和财务事项：.....	19
法律、组织、及其他事项：.....	20
7. 提交执理会的报告.....	21
行政和财务问题咨询机构的报告.....	21
行政和财务问题咨询机构成员的任命.....	22
内部监察办公室2003年的报告.....	22
附件 缔约国大会第八届会议就执行理事会第三十四届和第二十三次会议 提出的建议所采取的各项行动.....	24

1. 组织事项

1.1 执行理事会（以下称“执理会”）是禁化武组织的执行机构。执理会致力于《化学武器公约》（以下称“《公约》”）的有效实施和遵守。执理会还对技术秘书处（以下称“秘书处”）的活动进行监督，与每一缔约国的国家主管部门进行合作，并应缔约国的请求推动缔约国之间的磋商与合作。

1.2 下表按区域组列明自 2003 年 5 月 12 日起至 2004 年 5 月 11 日止十二个月期间执理会的组成。

非洲	阿尔及利亚、贝宁、喀麦隆、摩洛哥、尼日利亚、南非、苏丹、突尼斯、赞比亚
亚洲	孟加拉、中国、印度、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日本、科威特、巴基斯坦、大韩民国、沙特阿拉伯、斯里兰卡
东欧	白俄罗斯、捷克共和国、匈牙利、俄罗斯联邦、斯洛伐克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阿根廷、巴西、智利、哥伦比亚、墨西哥、巴拿马、秘鲁；
西欧及其他	比利时、加拿大、丹麦、法国、德国、意大利、葡萄牙、土耳其、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

1.3 下表列明自 2004 年 5 月 12 日起至 2005 年 5 月 11 日止十二个月期间执理会的组成。

非洲	阿尔及利亚、喀麦隆、肯尼亚、摩洛哥、尼日利亚、南非、苏丹、突尼斯、赞比亚
亚洲	中国、印度、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日本、科威特、马来西亚、巴基斯坦、大韩民国、沙特阿拉伯、斯里兰卡
东欧	捷克共和国、俄罗斯联邦、塞尔维亚和黑山、斯洛伐克、乌克兰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阿根廷、巴西、古巴、墨西哥、巴拿马、秘鲁、乌拉圭；
西欧及其他	法国、德国、希腊、意大利、荷兰、新西兰、挪威、西班牙、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

- 1.4 缔约国大会（以下称“大会”）第八届会议就执理会提交给它的 17 件事项通过了决定或采取了行动，并将需要执理会进一步审议的 8 件事项交给执理会。

选举执理会主席和副主席

- 1.5 执理会第三十六届会议选举秘鲁大使何塞·安东尼奥·阿罗斯皮德担任主席，并选举阿尔及利亚、荷兰、巴基斯坦和俄罗斯联邦的执理会代表担任副主席，任期自 2004 年 5 月 12 日起至 2005 年 5 月 11 日止。
- 1.6 下表列明了执理会在本报告所述期间举行的常会会期，以及在此期间决定了会期的届会。对于后者，下表还列明了作出有关决定的届会。

执理会常会的会期

届会编号	会期	就会期作出决定的届会
第三十四届	2003 年 9 月 23 日至 26 日	—
第三十五届	2003 年 12 月 2 日至 5 日	—
第三十六届	2004 年 3 月 23 日至 26 日	第三十四届
第三十七届	2004 年 6 月 29 日至 7 月 2 日	第三十五届
第三十八届	2004 年 10 月 12 日至 15 日	第三十四届
第三十九届	2004 年 12 月 14 日至 17 日	第三十四届
第四十届	2005 年 3 月 15 日至 18 日	第三十七届
第四十一届	2005 年 6 月 28 日至 7 月 1 日	第三十七届
第四十二届	2005 年 9 月 27 日至 30 日	第三十七届

- 1.7 执理会第三十七届会议决定下届常会审议举行第四十三届会议的时间。
- 1.8 执理会于 2003 年 10 月 21 日和 24 日举行了一次会议，即执理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执理会代表的委任

- 1.9 根据执理会《议事规则》第 4 条，总干事最近对全权证书进行了一次审查并就此向执理会作出报告（EC-34/DG.16/Rev.1，2003 年 9 月 26 日）。这次审查确定，执理会 36 个成员代表的全权证书均符合《议事规则》第 3 条的规定。根据《议事规则》第 5 条，对于上述报告截止日期前尚未提交其全权证书的代表，暂时准许这些代表出席会议，与其他代表享有同等权利。

执理会《议事规则》的适用

- 1.10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观察员国家积极参与执理会各届会议和第二十三次会议，每届或每次会议平均大约有 23 个观察员国家出席。观察员每次提出发言请求都得到准许。

执理会的工作方法

- 1.11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执理会主席通过与副主席及执理会成员协商，审查并发表了执理会活动计划。该计划的第一个附件列出了执理会正在审议的各系列问题。
- 1.12 执理会各副主席被指定为下述系列问题的协调员：化学武器问题，化学工业和其他第六条问题，行政和财务问题，以及法律、组织和其他问题。对于需要解决的许多问题，还指定了一些磋商召集人。活动计划的第二个附件列出了本报告所述期间举行的所有重要会议和磋商。
- 1.13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执理会主席就如何提高执理会效率进行了几次非正式协商。

2. 《公约》的执行情况

总干事的发言和报告

- 2.1 总干事在每届执理会的开幕讲话中，除其他外，都详细阐述缔约国遵照执行《公约》规定的各方面情况。他还按照《公约》的各项规定或根据执理会或大会的要求向执理会提交了许多报告。

禁化武组织 2003 年报告草案

- 2.2 执理会第三十七届会议审议了禁化武组织 2003 年报告草案（EC-37/3 C-9/CRP.1，2004 年 7 月 1 日），并将其提交大会第九届会议审议。

与普遍性有关的活动

- 2.3 执理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过了争取《公约》普遍性的行动计划（EC-M-23/DEC.3，2003 年 10 月 24 日）。该计划请秘书处与缔约国磋商后，编制一份关于普遍性方面计划活动的全面年度文件，并就拟议的行动向执理会提供资料，包括与愿意并能够参加普遍性方面工作的缔约国可能的相互配合行动方面的资料。执理会第三十六届会议注意到秘书处提供的 2003 年 10 月 24 日至 2004 年 2 月 20 日期间的资料（EC-36/S/9，2004 年 3 月 9 日）。

核查实施报告

- 2.4 执理会第三十四届会议审议了并注意到 2002 年核查实施报告的补编（EC-34/HP/DG.1，2003 年 9 月 2 日）。执理会还注意到 2002 年核查实施报告的更正（EC-33/HP/DG.1/Corr.2，2003 年 9 月 8 日）。

- 2.5 执理会第三十七届会议审议了并注意到 2003 年核查实施报告（EC-37/HP/DG.1, 2004 年 4 月 28 日；Corr.1, 2004 年 6 月 25 日；及 Corr.2, 2004 年 7 月 2 日）。执理会还注意到对该报告的评论和意见（EC-37/HP/DG.2, 2004 年 6 月 25 日）以及主席对这一问题的非正式磋商的总结（EC-37/2, 2004 年 6 月 28 日）。

帮助缔约国确定《公约》第六条下新的应宣布设施的项目报告

- 2.6 执理会第三十四届会议审议了并注意到帮助缔约国确定《化学武器公约》第六条下新的应宣布设施的第二次项目报告（EC-33/S/4, 2003 年 6 月 19 日）。
- 2.7 执理会第三十五届会议注意到帮助缔约国确定《化学武器公约》第六条下新的应宣布设施项目报告的最新资料（EC-35/S/3, 2003 年 11 月 26 日）。

2003 年第六条视察方案的拟议扩大

- 2.8 执理会第三十四届会议注意到总干事关于拟议在 2003 年用经他确定的 400,000 欧元的节余增加第六条视察次数的说明（EC-34/DG.11, 2003 年 9 月 4 日），并把有关提案交大会第八届会议审议。执理会请秘书处着手采取必要步骤以执行大会将会就此做出的决定；但大会第八届会议未就此达成一致意见。

对缔约国大会就履行第七条义务行动计划提出的建议

- 2.9 执理会第三十四届会议听取了负责根据缔约国大会审查《化学武器公约》实施情况的第一届特别会议（以下称“第一届审议大会”）的请求（RC-1/5 第 7.83 段，2003 年 5 月 9 日）起草执理会就第七条义务的履行向大会提交的建议的磋商召集人所作的口头报告。执理会请召集人继续就此问题举行磋商，以便起草执理会的建议，并决定在订于大会第八届会议之前召开的下一次会议上继续予以审议。
- 2.10 执理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载有就履行第七条义务行动计划向大会提出的建议的一项决定（EC-M-23/DEC.2, 2003 年 10 月 21 日）。根据执理会的这项建议，并按照第一届审议大会的要求，大会第八届会议核准了一项计划，旨在促进所有缔约国充分、有效地履行《公约》（C-8/DEC.16, 2003 年 10 月 24 日）。
- 2.11 执理会第三十六届会议收到了总干事提交的关于履行第七条义务行动计划第一次进展报告的说明（EC-36/DG.16, 2004 年 3 月 4 日；及其 Add.1, 2004 年 3 月 25 日）之后：

- (a) 重申了行动计划所载的各项规定；

- (b) 敦促各缔约国继续响应这一计划，提出援助承诺或援助请求，并随时向秘书处通报它们在支持行动计划方面的活动；及
- (c) 鼓励秘书处与根据行动计划提供帮助或请求帮助的各缔约国加强协调。

宣布的澄清

- 2.12 继执理会第三十四届会议对此问题的审议之后，执理会第三十六届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宣布的澄清的一项决定（EC-36/DEC.7，2004年3月26日）。

化学武器详细销毁计划

- 2.13 继执理会自第三十二届至第三十六届各届会议对这一问题的审议，执理会第三十七届会议又审议了美利坚合众国阿伯丁试验场-艾奇伍德地区阿伯丁化学战剂处置设施化学武器销毁议定详细核查计划（EC-32/DEC/CRP.2，2003年2月14日），并决定下届会议进一步审议这一问题。
- 2.14 根据大会第八届会议关于第1类化学武器中期和最后销毁期限延展的各项决定（C-8/DEC.13，C-8/DEC.14，及C-8/DEC.15，日期均为2003年10月24日），有关缔约国向执理会第三十六届会议通报了它们履行这些销毁义务的计划的实施状况。
- 2.15 执理会第三十六届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在美利坚合众国阿肯色州派恩布拉夫军械库派恩布拉夫化学战剂处置设施销毁化学武器的议定详细核查计划（EC-36/DEC.4，2004年3月25日）。
- 2.16 执理会第三十六届和第三十七届会议审议了、第三十七届会议核准了在美利坚合众国达格威试验场爆炸物销毁系统之单元2/3（第1阶段）销毁化学武器的议定详细核查计划（EC-37/DEC.1，2004年6月29日）。
- 2.17 执理会第三十六届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在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朱夫拉省朱夫拉STO-002化武销毁设施销毁第3类化学武器的议定详细核查计划（EC-36/S/6，2004年2月24日）。执理会第三十六届会议注意到秘书处提交的关于该设施第3类化学武器销毁完毕的报告（EC-36/S/11，2004年3月16日）。
- 2.18 执理会第三十七届会议审议并核准了关于在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朱夫拉省朱夫拉化学武器销毁设施（朱夫拉化武销毁设施-001）销毁第2类化学武器的议定详细核查计划（EC-37/DEC.2，2004年6月29日）。

化学武器生产设施销毁与核查或改装与核查综合计划

- 2.19 执理会第三十四届和第三十五届会议审议了俄罗斯联邦新切博克萨尔斯克“希姆普罗姆”开放式联合股份公司化学武器生产设施（一种VX类物质的生产及其弹药装填：352号和353号辅助建筑及366B号通风烟囱）的改装与核查综合

计划（EC-32/DG.8，2003年2月19日，及其 Corr.1，2004年3月24日），以及核准这一计划的决定草案（EC-32/DEC/CRP.8，2003年3月11日），两次都决定下届会议再进一步审议。执理会第三十六届会议审议并核准了该计划（EC-36/DEC.5，2004年3月25日）。

- 2.20 执理会第三十五届会议审议了美利坚合众国派恩布拉夫兵工厂化学武器生产设施（QL 生产和装填设施）的销毁和核查综合计划（EC-35/DG.3，2003年10月14日），以及核准这一计划的决定草案（EC-35/DEC/CRP.2，2003年10月14日），并决定下届会议再进一步审议。执理会第三十六届会议审议并核准了该计划（EC-36/DEC.8，2004年3月26日）。
- 2.21 执理会第三十六届会议审议了美利坚合众国派恩布拉夫军火库化学武器生产设施（DC 生产设施）的销毁和核查综合计划（EC-36/DG.10，2004年2月11日），并核准了该计划（EC-36/DEC.9，2004年3月26日）。
- 2.22 执理会第三十六届会议还审议了俄罗斯联邦捷尔任斯克“卡普罗拉克塔姆-捷尔任斯克”开放式联合股份公司化学武器生产设施（路易氏剂生产）的第2阶段销毁和核查综合计划（EC-36/DG.11，2004年2月11日，及其 Corr.1，2004年3月26日），并核准了该计划（EC-36/DEC.10，2004年3月26日）。

化学武器生产设施变更的通知

- 2.23 俄罗斯联邦向秘书处通知了俄罗斯联邦伏尔加格勒“希姆普罗姆”开放式联合股份公司前化学武器生产设施（DF 生产）改装活动的一些变更。秘书处把这项通知连同秘书处对改装后的设施的这些变更是否符合《公约》《核查附件》（以下称“《核查附件》”）第五部分第71款的要求的评估意见呈交执理会成员审议（EC-34/DG.1，2003年6月4日）。由于美利坚合众国在收到通知和评估意见后30天内提出了异议，按照大会第四届会议确立的程序（C-IV/DEC.8，1999年6月29日），继其第三十四届和第三十五届会议对此问题的审议，执理会第三十六届会议审议了这一问题并决定到下一届会议再予以进一步审议。
- 2.24 俄罗斯联邦向秘书处通知了俄罗斯联邦伏尔加格勒“希姆普罗姆”开放式联合股份公司的前沙林生产设施的一些变更。秘书处将此项通知连同秘书处对改装后的设施的这些变更是否符合《核查附件》第五部分第71款的要求的评估意见呈交执理会成员审议（EC-34/DG.2，2003年6月10日）。由于美利坚合众国于收到通知和评估意见30天内提出了异议，按照大会第四届会议确立的程序（C-IV/DEC.8，1999年6月29日），执理会第三十四届会议审议了这一问题并注意到反对意见已被撤回。
- 2.25 俄罗斯联邦向秘书处通知了俄罗斯联邦伏尔加格勒“希姆普罗姆”开放式联合股份公司前化学弹药非化学部件装填准备设施的一些变更。秘书处将此项通知连同秘书处对改装后的设施的这些变更是否符合《核查附件》第五部分第71款的要求的评估意见呈交执理会成员审议（EC-34/DG.3，2003年6月10日）。由于美利坚合众国在收到通知和评估意见后30天内提出了异议，按照大会第四

届会议确立的程序（C-IV/DEC.8，1999年6月29日），继其第三十四届和第三十五届会议对此问题的审议，执理会第三十六届会议审议了这一问题并决定到下一届会议再予以进一步审议。

- 2.26 俄罗斯联邦向秘书处通知了俄罗斯联邦捷尔仁斯克“希伯尔-涅夫杰西姆”开放式联合股份公司“卡普罗拉克塔姆”工厂的前化学武器生产设施（路易氏剂生产，第二部列）的一些变更。秘书处将此项通知连同秘书处对改装后的设施的这些变更是否符合《核查附件》第五部分第71款的要求的评估意见呈交执理会成员审议（EC-34/DG.8，2003年8月22日）。执理会第三十四届会议注意到没有任何执理会成员在收到通知和评估意见后30天内提出异议。
- 2.27 执理会第三十四届会议注意到秘书处与美利坚合众国达成了关于在派恩布拉夫化学操作区DF生产和装填设施进行临时改装的过渡协定（EC-34/DG.15，2003年9月22日）。
- 2.28 俄罗斯联邦向秘书处通知了俄罗斯联邦新切博克萨尔斯克“希姆普罗姆”开放式联合股份公司的前氨基硫醇生产设施的一些变更（EC-35/DG.5，2003年11月5日）。秘书处将此项通知连同秘书处对改装后的设施的这些变更是否符合《核查附件》第五部分第71款的要求的评估意见呈交执理会成员审议。执理会第三十五届会议注意到没有任何执理会成员在收到通知和评估意见后30天内提出异议。
- 2.29 俄罗斯联邦向秘书处通知了俄罗斯联邦新切博克萨尔斯克“希姆普罗姆”开放式联合股份公司前化学武器生产设施（含氯醚生产）生产活动的一些变更。秘书处把这项通知连同秘书处对改装后的设施的这些变更是否符合《核查附件》第五部分第71款的要求的评估意见呈交执理会成员审议（EC-36/DG.2，2004年1月19日）。执理会第三十六届会议注意到没有任何执理会成员在收到通知和评估意见后30天内提出异议。
- 2.30 一缔约国向秘书处通知了改装用于《公约》不加禁止目的设施化学工艺设备的一些变更。秘书处将此项通知连同秘书处对改装后的设施的这些变更是否符合《核查附件》第五部分第71款的要求的评估意见呈交执理会成员审议（EC-37/HP/NAT.1，2004年3月12日，以及EC-37/DG.2，2004年4月1日）。根据大会第四届会议确定的程序（C-IV/DEC.8），执理会第三十七届会议注意到没有任何执理会成员在收到这项通知和评估后30天内提出异议。
- 2.31 俄罗斯联邦向秘书处通知了俄罗斯联邦新切博克萨尔斯克“希姆普罗姆”开放式联合股份公司前化学武器生产设施（次级化学弹药的弹药装载）生产活动的一些变更。秘书处把这项通知连同秘书处对改装后的设施的这些变更是否符合《核查附件》第五部分第71款的要求的评估意见呈交执理会成员审议（EC-37/DG.4，2004年5月4日）。根据大会第四届会议确定的程序（C-IV/DEC.8），执理会第三十七届会议注意到没有任何执理会成员在收到这项通知和评估后30天内提出异议。

- 2.32 执理会第三十三届会议请总干事在秘书处对仍在改装过程中的化学武器生产设施进行了年度正常视察以后的第一次执理会例行届会上就此类设施取得的进展作出通报。执理会第三十六届和第三十七届会议注意到总干事提交的这方面的资料（EC-36/R/S/1，2004年1月30日，和EC-37/R/S/1，2004年6月8日）。

第一类化学武器储存销毁期限的延展

- 2.33 执理会第二十三次会议注意到执行理事会主席和缔约国专家组 2003 年 10 月 6 日至 10 日访问俄罗斯联邦戈尔尼化学武器销毁设施以及坎巴尔喀和休奇耶建筑工地报告（EC-M-23/2，2003 年 10 月 17 日）。
- 2.34 执理会同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一项决定（EC-M-23/DEC.4，2003 年 10 月 24 日），建议大会第八届会议核准俄罗斯联邦提出的第 1 类化学武器中期和最后销毁期限的延期请求。根据执理会的建议，大会第八届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这一请求的决定（C-8/DEC.13）。
- 2.35 执理会同一次会议还审议并通过了一项决定（EC-M-23/DEC.1，2003 年 10 月 21 日），建议大会第八届会议核准一缔约国关于准许延期履行其遵守销毁第 1 类化学武器储存的第 3 阶段中期销毁期限义务的请求。根据执理会的建议，大会第八届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这一请求的决定（C-8/DEC.14）。
- 2.36 执理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一项决定（EC-M-23/DEC.5，2003 年 10 月 24 日），建议大会第八届会议核准美利坚合众国提出的第 1 类化学武器中期和最后销毁期限的延期的请求。根据执理会的建议，大会第八届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这一请求的决定（C-8/DEC.15）。
- 2.37 根据大会第八届会议关于第 1 类化学武器中期和最后销毁期限的延展的各项决定（C-8/DEC.13，C-8/DEC.14，和 C-8/DEC.15），有关缔约国在执理会第三十六届会议上通报了其履行销毁义务计划的状况。
- 2.38 另一缔约国自大会第七届会议以来宣布了少量化学武器储存。执理会呼吁该缔约国根据《公约》的规定至迟于大会第九届会议提出销毁计划并争取获准延展 1%、20% 和 45% 的中期销毁期限。同时，执理会敦请该缔约国与其充分合作，例如，向执理会每届常会前举行的非正式会议提交报告。
- 2.39 执理会第三十七届会议审议了阿尔巴尼亚关于其第 1 类化学武器储存各中间销毁期限的延期请求（EC-37/NAT.2，2004 年 5 月 28 日），并核准了关于这一请求的建议（EC-37/DEC.9，2004 年 7 月 1 日），交大会第九届会议审议。
- 2.40 执理会第三十七届会议审议了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关于其第 1 类化学武器储存各中间销毁期限的延期请求（EC-37/NAT.1，2004 年 5 月 28 日），并核准了关于这一请求的建议（EC-37/DEC.8，2004 年 7 月 1 日），交大会第九届会议审议。

设施协定

- 2.41 执理会第三十四届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一项决定，核准禁化武组织与阿尔巴尼亚关于一化学武器储存设施的设施协定（EC-34/DEC.2，2003年9月23日）。
- 2.42 执理会第三十五届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一项决定，核准禁化武组织与大韩民国关于一附表1防护性目的设施的设施安排（EC-35/DEC.6，2003年12月4日）。
- 2.43 执理会第三十五届会议注意到禁止化学武器组织与美利坚合众国关于化学武器储存设施的11项设施协定的议定更改和更新（EC-35/S/1，2003年11月24日）。
- 2.44 执理会第三十一和第三十二届会议审议了禁化武组织与比利时关于一附表1防护性目的设施的设施安排；在此基础上，执理会第三十六届会议审议并核准了关于这一安排的决定（EC-36/DEC.11，2004年3月26日）。
- 2.45 执理会自第三十二至三十七届各届会议均审议了关于禁化武组织与美利坚合众国缔结对马里兰州阿伯丁试验场-艾奇伍德区的阿伯丁化学战剂处置设施进行现场视察的设施协定的决定草案（EC-32/DEC/CRP.6，2003年3月10日，和Corr.1，2004年4月2日），每次都决定下届会议进一步审议这一事项。
- 2.46 执理会第三十五届会议审议了禁化武组织与俄罗斯联邦关于对萨拉托夫州戈尔尼化学武器销毁设施进行现场视察的设施协定；在此基础上，执理会第三十六届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核准该协定的决定（EC-36/DEC.13，2004年3月26日）。
- 2.47 执理会第三十六届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一项决定，核准禁化武组织与西班牙关于一防护目的附表1设施现场视察的设施协定（EC-36/DEC.14，2004年4月23日），条件是秘书处在2004年4月23日前未收到执理会任何成员提出的异议。截止该日没有收到任何异议。
- 2.48 执理会同一届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一项决定，核准禁化武组织与斯洛伐克关于一防护目的附表1设施现场视察的设施协定（EC-36/DEC.15，2004年4月23日），条件是秘书处在2004年4月23日前未收到执理会任何成员提出的异议。截止该日没有收到任何异议。
- 2.49 执理会同一届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一项决定，核准禁化武组织与美利坚合众国关于对阿肯色州派恩布拉夫军械库派恩布拉夫化学战剂处置设施进行现场视察的设施协定（EC-36/DEC.6，2004年3月25日）。
- 2.50 执理会第三十七届会议注意到禁化武组织与美利坚合众国关于派恩布拉夫军械库派恩布拉夫化学操作区邦德公路禁入区内化学武器储存设施的设施协定的进一步议定更改（EC-37/S/2，2004年6月9日）。

- 2.51 执理会第三十六和第三十七届会议审议了且第三十七届会议核准了关于禁化武组织与美利坚合众国缔结对犹他州达格威试验场爆炸物销毁系统单元 2/3（第 1 阶段）进行现场视察的设施协定的一项决定（EC-37/DEC.3，2004 年 6 月 29 日）。
- 2.52 执理会第三十六届会议注意到禁化武组织与美利坚合众国间关于两项附表 1 设施的设施协定的议定更改和更新（EC-36/S/1，2003 年 12 月 19 日）。
- 2.53 执理会同一届会议注意到禁化武组织与美利坚合众国间关于五项化学武器生产设施的设施协定的议定更改和更新（EC-36/S/2，2004 年 1 月 27 日）。
- 2.54 执理会同一届会议还注意到禁化武组织与美利坚合众国间关于五项化学武器销毁设施的设施协定的议定更改和更新（EC-36/S/8，2004 年 3 月 9 日）。
- 2.55 执理会第三十七届会议审议并核准了禁化武组织与新加坡关于一防护目的附表 1 设施现场视察的设施协定（EC-37/DEC.7，2004 年 6 月 30 日）。根据执理会第十二次会议的一项决定（EC-XII/DEC.1，1998 年 10 月 9 日），秘书处在另一份文件中指出了附表 1 设施的示范设施协定与禁化武组织和新加坡达成的设施协定之间文本上的不同之处（EC-37/R/DEC/CRP.1/Add.1，2004 年 5 月 13 日）。
- 2.56 执理会第三十七届会议审议并核准了与澳大利亚关于一防护目的附表 1 设施现场视察的设施安排（EC-37/DEC.10，2004 年 7 月 1 日）。根据上述执理会第十二次会议的决定（EC-XII/DEC.1），秘书处在另一份文件中指出了附表 1 设施的示范设施协定与禁化武组织和澳大利亚达成的设施安排之间文本上的不同之处（EC-37/R/DEC/CRP.2/Add.1，2004 年 5 月 13 日）。

化学工业事项

附表化学品进出口申报的不相吻合

- 2.57 执理会第三十四届会议讨论了秘书处关于如何使附表化学品进出口申报相吻合的讨论文件（EC-34/S/1，2003 年 9 月 3 日；Corr.1，2003 年 9 月 12 日；及其 Add.1，2003 年 12 月 3 日）；在此基础上，执理会第三十五届会议注意到这份文件。许多代表团表示这一问题很重要，敦促秘书处继续就此作出努力。执理会第三十六届会议收到召集人关于转让不吻合问题的报告，决定以后会议再议。

“自产自用”概念的理解

- 2.58 执理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十五届会议审议了这一问题；在此基础上，执理会第三十六届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核查附件》第七和第八部分（附表 2、3）生产和消耗的宣布中“自产自用”概念的理解的一项决定（EC-36/DEC.12，2004 年 3 月 26 日）。

- 2.59 执理会第三十五届会议决定尽早在休会期期间单独就附表 1 化学品自产自用问题进行磋商。执理会第三十六届会议收到了召集人关于附表 1 化学品自产自用问题磋商现状的报告。在本报告所述期间结束时，执理会仍在继续就这一问题进行非正式磋商。

附表 2 设施协定的模式

- 2.60 执理会第三十六届会议审议了附表 2 设施协定的模式，决定下届会议进一步审议这一事项。执理会第三十七届会议忆及《核查附件》第七部分第 17 和第 24 款，其中有一项规定是被视察缔约国应与禁化武组织就附表 2 设施缔结一项协定，除非被视察缔约国和秘书处一致认为无此必要。执理会还忆及第一届审议大会的报告吁请秘书处“继续努力优化核查措施”（RC-1/5 第 7.39(i) 分段）。执理会建议，秘书处在核查活动（宣布和视察）中所获资料的基础上应以一致和非歧视的方式认真研究每一项附表 2 设施协定的必要性；秘书处应适当考虑有关缔约国的意见。

对核准设备清单和核准设备的技术规格作的更动

- 2.61 执理会第三十五届会议审议了这一事项；在此基础上，执理会第三十六届会议核准了一项决定，建议大会第九届会议核准在核准设备清单上增列一个项目（EC-36/DEC.1，2004 年 3 月 23 日）。
- 2.62 执理会第三十五届会议审议了总干事关于两种核准视察设备项目之规格的拟议修订清单的说明（EC-35/DG.2，2003 年 10 月 10 日）。总干事向缔约国分发了这些规格的拟议修订清单供其审查。根据核准设备技术规格的修订程序（C-8/DEC.3，2003 年 10 月 22 日），缔约国有机会在 2003 年 12 月 14 日前提出意见。因为截至该日执理会没有收到对拟议修订的反对意见，所以执理会核准了拟议的修订（EC-36/DEC.2*，2004 年 3 月 22 日）。

新通过验证的数据清单

准备纳入禁化武组织中央分析数据库的新通过验证的数据清单

- 2.63 执理会自第三十五至第三十七届各届会议都审议了总干事关于拟纳入禁化武组织中央分析数据库的新通过验证的数据清单的说明（EC-35/DG.4，2003 年 10 月 31 日；EC-36/DG.6，2004 年 2 月 5 日；和 EC-37/DG.6，2004 年 5 月 11 日）并据此通过了核准这些清单的决定（EC-35/DEC.1，2003 年 12 月 3 日；EC-36/DEC.3，2004 年 3 月 23 日；和 EC-37/DEC.4，2004 年 6 月 29 日）。

新通过验证的数据清单上化学文摘社登记号的纳入

- 2.64 执理会第三十三届会议审议了总干事关于新通过验证的数据清单上化学文摘社登记号讲求费效的纳入方式的说明（EC-33/DG.12，2003 年 6 月 20 日）。此

后，执理会第三十五届会议审议了并注意到就同一事项的进一步说明（EC-35/DG.8，2003年11月25日）。

关于 2003 年保密制度实施情况的报告

- 2.65 执理会第三十六届会议注意到总干事提交大会第九届会议关于秘书处 2003 年执行处理机密资料制度情况的报告（EC-36/DG.9 C-9/DG.2，2004 年 2 月 11 日）。

对《禁化武组织保密政策》的修订

- 2.66 按照《禁化武组织保密政策》第十一部分第 1 款规定的修订程序（C-I/DEC.13，1997 年 5 月 16 日，及其 Corr.1，2000 年 3 月 20 日），总干事把《保密政策》的修订建议通过执理会提交大会第九届会议（EC-36/DEC/CRP.2 附件，2003 年 12 月 11 日）。执理会第三十六届会议审议了这一事项，决定以后会议再议，以便就对大会提出的建议达成一致意见。

质疑性视察的常备状态

- 2.67 第一届审议大会请秘书处“根据《公约》的条款，继续维持高标准的常备状态，随时向执理会通报其常备状态，并报告在维持进行质疑性视察必需的常备状态水平方面可能出现的任何问题”（RC-1/5 第 7.91 段）。它还请执理会继续审议与质疑性视察有关的一些仍有待解决的问题，以从速解决这些问题。执理会第三十六届会议注意到按照第一届审议大会的要求提交的总干事的说明（EC-36/DG.5/Rev.1，2004 年 2 月 17 日）。

第十条和第十一条实施状况

- 2.68 执理会第三十七届会议审议了并注意到截至 2003 年 12 月 31 日《公约》第十条和第十一条实施状况的报告（EC-37/DG.7，2004 年 5 月 24 日）。执理会决定以后第十条和第十一条实施状况的报告应在闭会期间处理。

行政和财务事项

- 2.69 根据执理会第二十六届会议的要求，总干事通过每月提供最新报告，随时向执理会通报禁化武组织的财务和预算状况以及工作周转基金的使用情况（EC-34/DG.6，2003 年 7 月 24 日；EC-34/DG.7，2003 年 8 月 18 日；EC-35/DG.6，2003 年 11 月 21 日；EC-35/DG.7，2003 年 11 月 21 日；EC-35/DG.11，2003 年 11 月 26 日；EC-36/DG.3，2004 年 1 月 27 日；EC-36/DG.4，2004 年 1 月 27 日；EC-36/DG.13，2004 年 3 月 1 日；EC-37/DG.1，2004 年 3 月 25 日；EC-37/DG.4，2004 年 4 月 23 日；EC-37/DG.8，2004 年 5 月 25 日；及 EC-37/DG.13，2004 年 6 月 26 日）。

- 2.70 执理会第三十四届会议审议了 *SMARTStream* 项目的进展；在此基础上，鉴于外聘审计员最近的报告和以往的报告中提出的意见，执理会第三十五届会议审议了并注意到秘书处关于该项目最新状况的说明（EC-35/S/2，2003 年 11 月 24 日），其中包括：项目完工的拟议时间安排、对项目实施中每个阶段所需预期费用的说明、及对项目完成后能产生的效益的概述。
- 2.71 执理会第三十五届会议赞赏地收到了总干事关于基于成果的预算制度实施准备工作进展的报告（EC-35/DG.9，2003 年 11 月 25 日）。执理会决定在闭会期间进一步审议这一事项，并强调了秘书处与成员国就此事项继续磋商的重要性和必要性。
- 2.72 执理会第三十五届会议注意到总干事关于预算稳定机制和工作周转基金的说明（EC-35/DG.12，2003 年 11 月 26 日）。

为期一年以上的合同性协议的规范化

- 2.73 执理会第三十四届会议审议了总干事关于使缔结期限超过一年的合同性协议规范化的说明（EC-34/DG.9，2003 年 8 月 28 日）以及建议大会以追溯的方式同意缔结列于附件的 17 个合同性协议的决定草案（EC-34/DEC/CRP.3，2003 年 8 月 28 日）。执理会建议，为确保遵守《财务条例》第 4.11 条并根据外聘审计员提出的建议，总干事应在 2004 年方案和预算草案中作为一个附件列明当年到期、可能会续签或新签的为期一年以上的合同；他应请大会事先同意作出此种承诺。

《禁化武组织财务条例》的修正

- 2.74 执理会第三十七届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一项决定（EC-37/DEC.12，2004 年 7 月 2 日），建议大会第九届会议核准《禁化武组织财务条例》几项拟议的修正案。
- 2.75 执理会第三十七届会议还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禁化武组织财务细则》的一项决定（EC-37/DEC.13，2004 年 7 月 2 日）。

周转基金的使用

- 2.76 执理会第三十四届会议注意到总干事关于周转基金使用的说明（EC-34/DG.12，2003 年 9 月 12 日），并将该说明提交大会第八届会议。

第四和第五条收入的迟到

- 2.77 大会第八届会议请执理会与总干事协调，进一步研究对加强财务稳定性的适当机制的需求以及这种机制的形式，以便有利于方案的顺利落实并缓解因拖迟支付第四和第五条帐单而造成的现金流动问题，报告此项工作的成果，并向大会第九届会议提出相应建议。执理会第三十七届会议审议并核准了一项关于工作

周转基金与第四和第五条收入迟到的决定（EC-37/DEC.11，2004年7月1日），建议大会第九届会议核准其中提出的措施。

非因公死亡和伤残保险

- 2.78 执理会第三十四届会议审议了非因公死亡和伤残保险；在此基础上，执理会第三十五届会议审议了秘书处关于这一事项的报告（EC-35/S/4，2003年11月28日），并决定下届会议再议。在这方面，执理会请秘书处在执理会第三十六届会议之前尽早提供有关此事的进一步资料，包括以法律上站得住脚的分阶段方式向新的保险办法过渡的各种备选方案。执理会第三十六届会议收到并审议了秘书处的报告（EC-36/S/10，2004年3月15日），并请秘书处立即为严格遵守现行的禁化武组织《工作人员条例》和《暂行工作人员细则》的各项规定而采取行动，以尊重既得权利的方式逐步取消现行的非因公死亡和伤残保险安排，代之以为新聘用的工作人员安排自愿参加的此种承保范围，由选择参加这种保险的工作人员自行支付保险费。执理会还请秘书处就此事项向其第三十七届会议作出报告。执理会第三十七届会议注意到在这方面提交的报告（EC-37/S/1，2004年6月1日，和 Corr.1，2004年6月10日）。

按预期成果编制预算

- 2.79 执理会第三十六届会议注意到，根据其第三十五届会议的请求，秘书处与成员国闭会期间就此事项继续进行了磋商。

旅行管理职能的重组

- 2.80 执理会第三十四届会议请秘书处拟写一份最晚供其第三十六届会议审议并提出意见的报告，汇报在重组差旅管理职能方面的进展。执理会第三十六届会议注意到就此提交的报告（EC-36/S/4，2004年2月16日），并请秘书处在完成自动化旅行管理系统的安装后，至迟于执理会第四十届会议向执理会作出进一步汇报。
- 2.81 对于2004年3月4日的 EC-36/DG.14 述及的对执行回籍假应享待遇政策的调整设想，执理会第三十六届会议请秘书处改变现行的给工作人员在经济舱全票价位基础上包干的做法，以最经济的方式提供这一待遇，并建议在执行回籍假政策时，旅行费用总额应是最经济的票价加上现行《禁化武组织工作人员条例和暂行工作人员细则》规定的工作人员应该享受的与回籍假有关的其他福利（如每日生活津贴和机场费），以及禁化武组织办理这类福利所需的费用。

职位重新叙级

- 2.82 执理会第三十五届会议把总干事关于核查司特别助理和行政司特别顾问两个职位重新叙级的建议的说明（EC-34/DG.10，2003年9月4日）转给行政和财务问题咨询机构（行财咨机构），以征求其意见和建议。根据行财咨机构的建议（ABAF-16/1 第 9.1 段，2004年6月18日），以及秘书处提供的更多资料

(EC-37/S/3, 2004 年 7 月 1 日), 执理会第三十七届会议核准了一项关于核查司特别助理和行政司特别顾问两个职位暂时重新叙级的决定 (EC-37/DEC.14, 2004 年 7 月 2 日)。

2003 年预算方案间或方案内拨款的转用

- 2.83 根据《禁化武组织财务条例》4.5 和 4.6 的规定, 总干事告知执理会 2003 年预算方案间或方案内拨款的转用 (EC-36/DG.15, 2004 年 3 月 4 日)。执理会第三十六届会议注意到这些转用。

3. 大会第八届会议交给执理会处理的事项

促进化学活动领域的和平目的国际合作

- 3.1 大会将此问题交给执理会进一步审议, 以便由执理会向大会第九届会议提交一项提案, 供其审议和核准。

禁化武组织特权与豁免协定

- 3.2 大会通过了关于禁化武组织与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布隆迪、塞浦路斯、及斯洛伐克等四个缔约国缔结禁化武组织特权与豁免协定的草案的各项决定 (分别为 C-8/DEC.8, C-8/DEC.9, C-8/DEC.10, C-8/DEC.11, 日期均为 2003 年 10 月 23 日), 其中批准执理会第三十五届会议缔结每一项协定。执理会第三十五届会议缔结了这些协定 (分别为 EC-35/DEC.4, EC-35/DEC.2, EC-35/DEC.3, EC-35/DEC.5, 日期均为 2003 年 12 月 3 日)。
- 3.3 大会审议并通过了一项决定, 事先核准执理会缔结禁化武组织与缔约国之间的特权和豁免协定 (C-8/DEC.12, 2003 年 10 月 23 日), 并请执理会在协定缔结之后的下一届大会常会上将执理会代表禁化武组织与缔约国缔结的特权和豁免协定通报大会。

第 1 类化学武器销毁期限的延展

- 3.4 大会通过了关于第 1 类化学武器销毁期限的延展的三项决定 (C-8/DEC.13, C-8/DEC.14 和 C-8/DEC.15), 除其他外, 请有关成员国向执理会每隔一届常会通报履行其销毁义务的计划实施情况, 并附辅助文件。关于执理会在这方面的行动, 见 2.14 和 2.37 段。

第四和第五条费用

- 3.5 大会请执理会与总干事协调, 进一步研究对加强财务稳定性的适当机制的需求以及这种机制的形式, 以便有利于方案的顺利落实并缓解因拖迟支付第四和第五条帐单而造成的现金流动问题, 报告此项工作的成果, 并向大会第九届会议提出相应建议。关于执理会在这方面的行动, 见以上第 2.77 段。

4. 需要大会第九届会议审议或采取行动的事项

4.1 为方便阅读，这部分材料与本报告其它部分有所重复。

禁化武组织 2003 年报告草案

4.2 执理会第三十七届会议审议了禁化武组织 2003 年报告草案（EC-37/3 C-9/CRP.1, 2004 年 7 月 1 日），并将其提交大会第九届会议审议。

第 1 类化学武器销毁期限的延展

4.3 执理会第三十七届会议审议了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关于其第 1 类化学武器储存各中间销毁期限的延期请求（EC-37/NAT.1, 2004 年 5 月 28 日），并核准了关于这一请求的建议，交大会第九届会议审议（EC-37/DEC.8, 2004 年 7 月 1 日）。

4.4 执理会第三十七届会议审议了阿尔巴尼亚关于其第 1 类化学武器储存各中间销毁期限的延期请求（EC-37/NAT.2, 2004 年 5 月 28 日），并核准了关于这一请求的建议，交大会第九届会议审议（EC-37/DEC.9, 2004 年 7 月 1 日）。

对《核查附件》第七和第八部分下生产和/或消耗的宣布中“自产自用”概念的理解

4.5 执理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十五届会议审议了这一问题；在此基础上，执理会第三十六届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核查附件》第七和第八部分生产和消耗的宣布中“自产自用”概念的理解的一项决定（EC-36/DEC.12, 2004 年 3 月 26 日），并将其提交大会第九届会议。

建议在核准设备清单上增列一个项目

4.6 执理会第三十五届会议审议了这一事项；在此基础上，执理会第三十六届会议核准了一项决定（EC-36/DEC.1, 2004 年 3 月 23 日），建议大会第九届会议核准在核准设备清单上增列一个项目。

《禁化武组织财务条例》的修正

4.7 执理会第三十七届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一项决定（EC-37/DEC.12, 2004 年 7 月 2 日），建议大会第九届会议核准《禁化武组织财务条例》几项拟议的修正案。

周转基金和第四和第五条收入的迟到

- 4.8 执理会第三十七届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一项关于周转基金和第四和第五条收入迟到的决定（EC-37/DEC.11, 2004 年 7 月 1 日），建议大会第九届会议核准其中的措施。

执理会的其他建议

- 4.9 执理会第三十八届会议将提出更多建议，供大会审议或采取行动，其中包括禁化武组织 2005 年方案和预算草案。这些建议将列入本报告的增编。

5. 执理会的其他决定或行动

公积金管理委员会与前公积金管理人的讨论结果

- 5.1 执理会第三十一届会议要求向其通报公积金管理委员会与前公积金管理人最终的讨论结果。执理会表示，它将结合内部监察办公室或外聘审计员可能提出的任何有关评估或建议审议关于此种讨论结果的资料。执理会第三十六届会议注意到秘书处提供的资料（EC-36/S/5, 2004 年 2 月 19 日）。

内部监察办公室建议和外聘审计员建议的执行情况报告

- 5.2 执理会第三十六届会议审议了并注意到关于内部监察办公室 2002 年年度报告所载建议和外聘审计员 2002 年年度报告所载建议在 2003 年的实施情况的报告（分别为 EC-36/DG.7, 2004 年 2 月 9 日；EC-36/S/3, 2004 年 2 月 11 日）。

《总部协定》的执行

- 5.3 执理会第三十五届会议审议了并注意到总干事关于禁化武组织与东道国关系的报告（EC-35/DG.10, 2003 年 11 月 26 日）。

6. 执理会正在审议的事项

- 6.1 执理会不限人数的反恐工作组的工作在继续。
- 6.2 以下列出了执理会在本报告所涉时期结束时仍在审议的事项：

化学武器事项：

- (a) 化武生产设施销毁的总计划和年度计划及年度销毁报告，以及化武生产设施改装的详细计划和综合计划；

- (b) “主要用于化学武器的研制”的含义；前化学武器研制设施（1946年1月1日以来主要为化学武器的研制而设计、建造或使用的设施）的宣布标准；
- (c) 老的和遗留的化学武器：
 - (i) 确定1925至1946年期间生产的化学武器的可用性的准则；
 - (ii) 老化武和遗留化武的销毁和核查要求；
 - (iii) 《宣布手册》E节草案，“1925年以前的老化学武器”；
 - (iv) 《宣布手册》G节草案，“遗留化学武器”；及
 - (v) 老化学武器视察费用的归属；
- (d) 化学武器销毁的总计划和年度计划及年度销毁报告；
- (e) 按经修订的期限销毁化学武器的进展报告；
- (f) 援助和化学武器防护；
- (g) 提交化武销毁设施资料的期限；
- (h) 决定化武储存设施和化武生产设施系统现场视察频率的准则；
- (i) 化武生产设施改装时需要考虑的毒性和腐蚀性标准及适用的话其他技术因素；
- (j) 在可能与《公约》有关的其他化学品方面的发展，以及除其他外，评估是否应在化学品附表的范畴内考虑这些化合物；
- (k) 优化对化学武器库存及其销毁的核查并提高核查效率；
- (l) 为《公约》不加禁止的目的改装前化武生产设施的情况以及有关此类改装设施的核查措施概念；

化学工业和其他第六条事项：

- (m) 科学咨询委员会的建议；
- (n) 工业问题：
 - (i) 附表3化学品生产全国合计数据申报的统一；
 - (ii) 附表1化学品的自产自用；

- (iii) 转让数据不符；
 - (iv) 过去为《公约》不加禁止的目的年产量超过1吨的附表1生产；
 - (v) 《核查附件》第九部分 B 节的实施，包括选取其他化学生产设施的方法；
 - (vi) 关于在附表 2 和附表 3 视察期间以及在生产特定有机化学品 / 磷硫氟的厂区视察期间查阅记录的谅解；
 - (vii) 附表2厂对《公约》的目标和宗旨构成的危险的评估；
 - (viii) 附表1设施和附表2厂区的视察频率；
 - (ix) 附表 1 设施的核查；
 - (x) 审议是否需要制订《核查附件》第八部分第 27 款所指有关向非缔约国转让附表 3 化学品的其他措施；
 - (xi) 对含有附表 2A 和附表 2A*化学品的混合物适用的浓度阈值；
 - (xii) 关于单一小规模附表 1 设施的视察次数、程度、持续时间、时机选择和方式的准则；
 - (xiii) 关于其他附表 1 设施的视察次数、程度、持续时间、时机选择和方式的准则；
 - (xiv) 关于已经宣布的从事附表 2 或附表 3 活动的车间或厂区停止有关活动时是否需要提供资料的考虑；
 - (xv) 关于附表 1 化学品转让通知适用微量原则的考虑；
 - (xvi) 工业宣布提交和处理的改进；
 - (xvii) 视察进行的完善，以增进工业视察的一致性、效率和有效性；以及
 - (xviii) 研究是否有必要就今后如何处理附表 1 中没有明确提及的附表 1 化学品的盐类提出一项建议；
- (o) 工业设施协定；

行政和财务事项：

- (p) 保密问题：
 - (i) 在国家豁免权被放弃后可能适用的国家司法管辖；
 - (ii) 国家司法管辖权的适用；
 - (iii) 对泄密所造成的损失的赔偿；
 - (iv) 关于长期经管保密资料的准则；
 - (v) 禁化武组织保存的资料的保密等级状况；以及
 - (vi) 关于机要网络采用 ISO-17799 信息安全管理标准的建议；
- (q) 禁化武组织 2005 年方案和预算草案；
- (r) 2005 年至 2007 年中期计划；
- (s) 禁化武组织《暂行工作人员细则》；《工作人员条例》第 3.3 条的修正案；
- (t) 职位叙级；
- (u) 禁化武组织《财务细则》草案；
- (v) 内部监察办公室及外聘审计员所提建议实施情况的报告；
- (w) 《保密政策》修正案；

法律、组织、及其他事项：

- (x) 《公约》第十一条的充分实施；
- (y) 促进化学活动领域的和平目的国际合作；
- (z) 质疑性视察：
 - (i) 质疑性视察中对设备的进一步操作要求；
 - (ii) 滥用质疑性视察的费用问题；
 - (iii) 与质疑性视察有关的通知时间；
 - (iv) 活动清单以及初步调查结论和最后视察报告的内容；及
 - (v) 滥用质疑性视察权利的后果；

- (aa) 为特定类型的视察指明特定类型的设备；
- (bb) 取样程序；
- (cc) 关于向执理会报告有关核查活动的资料、包括视察结果的要求；
- (dd) 核查活动的效率及其优化；
- (ee) 关于修订执理会《议事规则》第 12 和 14 条的提案；
- (ff) 特权与豁免协定和与国际组织的协定；禁化武组织与世界海关组织间的谅解备忘录草案；
- (gg) 执理会关于其活动开展情况的报告；
- (hh) 核查实施报告；
- (ii) 关于现场监测仪器的准则；
- (jj) 履行第七条义务行动计划的执行进展报告；
- (kk) 国际合作方案指导方针，适用于对秘书处关于现行方案的报告、以及新合作方案的建议进行的评估过程；以及
- (ll) 争取《公约》普遍性行动计划的执行进展报告。

7. 提交执理会的报告

行政和财务问题咨询机构的报告

- 7.1 执理会第三十四届会议注意到行财咨机构第十四届会议的报告（ABAF-14/1，2003 年 6 月 23 日），并请总干事今后在提交行财咨机构报告时说明就该机构建议采取了哪些行动，以及需要执理会就该机构的报告作出何种决定。
- 7.2 执理会第三十六届会议审议了并注意到行财咨机构第十五届会议的报告（ABAF-15/1，2003 年 11 月 21 日），以及总干事的有关说明（EC-36/DG.8，2004 年 2 月 9 日）。

- 7.3 执理会第三十七届会议审议了并注意到行财咨机构第十六届会议的报告（ABAF-16/1，2004年6月18日）。执理会还注意到总干事提交的关于行财咨机构第十六届会议所提建议实施情况的资料（EC-37/DG.12，2004年6月22日），执理会决定早些时候审议其中的一些建议。

行政和财务问题咨询机构成员的任命

- 7.4 根据行财咨机构《议事规则》第1条（ABAF-II/12，1998年4月24日），执理会第三十四届会议对机构以下成员的任命予以续期，起算日追溯至其第一个为期三年的任期的终止日（标于括号内）：Anna Hynkova 小姐（2000年12月17日）；Michal Szlezak 先生（2001年5月20日）；Hadi Farajvand 先生（2002年2月25日）；Norma Suarez Paniagua 女士（2002年2月25日）；Gianpaolo Malpaga 先生（2002年4月21日）；Vladimir A. Iossifov 先生（2003年9月8日）。
- 7.5 执理会第三十四届会议注意到 Dudley Lashmar 先生和 Maria Dulce Silva Barros 女士已从行财咨机构辞职，并核准了对 Damian Brewitt 先生的任命，起算日追溯至提名信的日期（2003年8月21日）。
- 7.6 执理会第三十七届会议批准了行财咨机构的以下成员连任三年，追溯的有效起始日期在括号中显示：Anna Hynkova 女士（2003年12月17日）和 Michal Szlezak 先生（2004年5月20日）。

内部监察办公室 2003 年的报告

- 7.7 执理会第三十七届会议审议了总干事根据《禁化武组织财务条例》第12.5条的规定向执理会提交的内部监察办公室20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的年度报告（EC-37/DG.5，2004年5月7日；及其 Corr.2，2004年6月9日）。
- 7.8 执理会听取了就内部监察办公室20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的报告及就总干事所附说明（EC-37/DG.5，及其 Corr.2）在闭会期间开展的非正式磋商的召集人的口头报告。
- 7.9 各代表团就该报告提出的意见，除其他外，重申迅速执行已接受的内部监察办公室建议的重要性；呼吁为加强禁化武组织内部监察职能继续作出努力；提请注意内部监察办公室对编制方案和预算的方法提出的意见，包括对引入成果预算的条件以及对成果预算与2005至2007年中期计划之间的关系提出的意见；建议内部监察办公室应把对禁化武组织适当运作面临的风险分析作为其审计计划的基础，对建议落实情况的报告应采取更为明确的定性方法；及建议禁化武组织在执行其任期政策的情况下应制订一种更为有效的业绩管理和考绩制度。

7.10 一个代表团表示遗憾，对 2002 年全年的征聘和任用所作的审计本已列入内部监察办公室 2004 年工作方案，但要到 2005 年才能呈交。

7.11 执理会把该报告连同执理会的意见，一并提交给大会第九届会议。

附件：

缔约国大会第八届会议就执行理事会第三十四届和第二十三次会议提出的建议所采取的各项行动

附件

缔约国大会第八届会议就执行理事会第三十四届和第二十三次会议提出的建议所采取的各项行动

禁化武组织 2002 年度的报告

- 1.1 大会审议并核准了禁化武组织关于 2002 年度《化学武器公约》执行状况的报告（C-8/5，2003 年 10 月 22 日），报告由执理会第三十四届会议提交大会。

执行理事会关于其活动开展情况的报告

- 1.2 大会注意到“执理会关于其活动开展情况的报告（2002 年 7 月 17 日至 2003 年 6 月 27 日）”（EC-34/3 C-8/3，2003 年 9 月 23 日），报告由执理会第三十四届会议提交大会。执理会主席、捷克共和国大使彼得·库贝尔纳特介绍了这份报告，他还介绍了需要提请大会注意的各项执理会建议，其中包括该报告截止日期后提出的建议。

禁化武组织 2004 年方案和预算，以及与该预算有关的所有事项

- 1.3 根据《公约》第八条第 21(a)款以及《财务条例》3.6(a)的规定，大会审议并通过了执理会第二十三次会议提交的禁化武组织 2004 年方案和预算（C-8/DEC.17，2003 年 10 月 24 日）。

第 1 类化学武器储存销毁期限的延展

- 1.4 根据执理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的建议，大会审议了俄罗斯联邦第 1 类化学武器中期和最后销毁期限的延期请求并通过了有关决定（C-8/DEC.13）。
- 1.5 根据执理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的建议，大会审议了一缔约国关于其第 1 类化学武器储存中期销毁期限的延期请求并通过了有关决定（C-8/DEC.14）。
- 1.6 根据执理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的建议，大会审议了美利坚合众国第 1 类化学武器中期和最后销毁期限的延期请求并通过了有关决定（C-8/DEC.15）。

履行第七条义务行动计划

- 1.7 根据执理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的建议以及第一届审议大会的请求，为促进所有缔约国充分、有效地履行《公约》，大会核准了关于履行第七条义务的行动计划的决定（C-8/DEC.16）。

争取《化学武器公约》普遍性行动计划

- 1.8 大会注意到执理会提请其注意的争取《公约》普遍性行动计划（EC-M-23/DEC.3）。

内部监察办公室 2002 年的报告

- 1.9 大会注意到执理会第三十四届会议向大会转交的内部监察办公室 20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的报告以及所附的总干事说明（EC-34/DG.4, 2003 年 6 月 17 日；Corr.1, 2003 年 8 月 18 日；及其 Corr.2, 2003 年 9 月 19 日）。大会还注意到执理会第三十四届会议对内部监察办公室开展的工作提出的评论意见（EC-34/5 第 16 段）。

外聘审计员的报告和禁化武组织 2002 年经过审计的财务报表

- 1.10 大会注意到禁化武组织 2002 年经过审计的财务报表，包括总干事对外聘审计员的报告作出的答复（EC-33/DG.5 C-8/DG.3, 2003 年 6 月 10 日）。根据《财务条例》第 13.10 条，执理会将这些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外聘审计员的有关报告和意见、连同执理会的评论意见一并呈交大会（EC-34/5 号文件第 17.2 分段，2003 年 9 月 26 日）。

2005 年至 2007 年中期计划

- 1.11 大会注意到 2005 年至 2007 年的中期计划（C-8/S/1, 2003 年 10 月 24 日）。

《禁化武组织财务条例》的修正

- 1.12 大会核准了总干事通过执理会提交的《禁化武组织财务条例》修正案（C-8/DEC.4, 2003 年 10 月 22 日）。

周转基金的使用

- 1.13 大会注意到执理会提交的总干事关于周转基金的使用的说明（EC-34/DG.12, 2003 年 9 月 12 日）。

2001 年现金盈余不予分发

- 1.14 根据执理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的建议，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不予分发 2001 年现金盈余的决定（C-8/DEC.19，2003 年 10 月 24 日）。

第四和第五条收入迟到

- 1.15 根据执理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的建议，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第四和第五条收入不及时到位的决定（C-8/DEC.18，2003 年 10 月 24 日）。